



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 年 5 月 26 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葉建成

聯絡電話：04-8357274 編號：110052601

本署針對轄內娛樂營業場所不遵衛生主管機關指示造成 疫情群聚擴散之虞不法犯罪，已分案嚴查速辦

針對轄內之彰化市及鹿港鎮有 5 處娛樂營業場所，於疫情期間違法營業，造成疫情群聚擴散，涉有罹患或疑似罹患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人，不遵衛生機關指示，致有傳染他人之虞之犯罪嫌疑，本署除已分案偵辦外，並指示司法警察機關加強並擴大查緝似類處所，調查有無違反傳染病防治法第 62 條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 13 條等情事，嚴查速辦，全力維護防疫秩序，防堵防疫破口。

本署於 109 年 2 月 28 日，即與警政、衛生及相關單位成立「防疫處理小組」，同時結合原有之民生犯罪聯繫平台，強力偵辦有關違反防疫規定之不法犯罪，除針對引起民眾對疫情蔓延之恐慌之假訊息案件外，對上開不遵主管機關指示所涉之犯罪，亦主動積極偵辦。

本署呼籲相關業者及民眾，勿心存僥倖，為一己之私不遵主管機關指示，導致疫情擴散，所涉不法，本署將秉持速辦、嚴查之原則，積極偵辦，請大家切勿以身試法，不僅危害社會公共秩序，同時面臨追訴及刑責。另相關疫情訊息，應向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或相關主管衛生機關查詢，勿輕信、轉傳不實訊息，以免造成社會公眾恐慌，並影響疫情防治作為。如有刻意散布不實疫情訊息者，本署亦將究辦。